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8-047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香江控股”）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上午 0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9 名董事全部参与了本次会议表决，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 2018-049 号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二日